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豪威集团

公告编号：2025-097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及股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情况：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共有 7,588,000 元“韦尔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4,974 股，占“韦尔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4%。其中，2025 年第三季度，转股金额为 53,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23 股。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韦尔转债”金额为 2,432,408,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99.69%。

● 期权自主行权情况：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共计登记股份数量为 424,640 股。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 3,165,486 股，占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可行权期总量的 89.85%。

● 回购股份注销情况：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已注销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213,200 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92%。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4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4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发行 2,44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4 号”文同意，公司 24.4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韦尔转债”，债券代码“113616”。

根据有关规定及《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韦尔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7 月 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

“韦尔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22.83 元/股，因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起调整为 222.52 元/股；因 2021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起调整为 164.44 元/股；因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31 日起调整为 164.36 元/股；因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每份 GDR 代表 1 股公司 A 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 A 股股票数量，“韦尔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1 月 10 日起调整为 162.80 元/股；因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8 月 13 日起调整为 162.66 元/股；因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调整为 162.46 元/股。因 2024 年权益分派的实施，“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调整为 162.24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共有 7,588,000 元“韦尔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4,974 股，占“韦尔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4%。其中，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共有 53,000 元“韦尔转债”转股，转股数量为 323 股。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韦尔转债”金额为 2,432,408,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99.69%。

二、股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情况

（一）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105）。

（3）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认为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10 月 10 日为股票期权授予日，授予 2,126 名激励对象 12,280,000 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等议案，鉴于激励计划中原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公司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2,126 人调整为 2,079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2,280,000 份相应调整为 12,270,600 份，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5）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

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登记事宜。

(6)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78.83元/份。

(7)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股票期权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1,978名激励对象办理3,523,001份股票期权相关行权事宜。

(8) 202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78.63元/份。

(9) 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将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8.63元/份调整为78.41元/份。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 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单位:份

人员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2025年第三季度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总量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523,001	424,640	3,165,486	89.85%
合计	3,523,001	424,640	3,165,486	89.85%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1,978 人，2025 年第三季度，上述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共 270 人参与行权且完成登记。

3、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股份数量为 424,640 股。

（二）股票期权行权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登记完成股份数量为 3,165,486 股。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累计收到募集资金 32,654,688.93 元，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为维护公司价值和广大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 亿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1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7 元/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

及股东权益。

2、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已完成此次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1,213,2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92%，回购最高价格为92.7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84.04元/股，回购均价为89.1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99,731,817.55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为提升股东价值，增加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权对应的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注销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1,213,200股股份。截至2025年8月7日，上述回购股份已完成注销。

四、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2025/6/30	可转债 转股	股票期权自 主行权	回购股份注销	变动数 合计	变动后 2025/9/30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	-	-	-		-	-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1,217,170,649	323	424,640	-11,213,200	-10,788,237	1,206,382,412
总计	1,217,170,649	323	424,640	-11,213,200	-10,788,237	1,206,382,412

本次股本变动后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0日